

证券代码：430698 证券简称：康普常青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武汉康普常青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8日以电话、邮件和专人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帆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并根据监事会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 2023 年财务报表及《2023 年审计报告》的基础上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011)，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

公司监事会对《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对 2024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战略发展需要，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授权经营层利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授权经营层利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于 2024 年 5 月 12 日到期届满，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监事会拟申请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名胡伟先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康普常青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武汉康普常青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